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認股權證代號：247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BELLEVUE GOLD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附屬公司根據股份配售接納獲配發5,882,353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40%)，涉及款額約為5,000,000澳元(相當於約24,64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0.85澳元(相當於約4.19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附屬公司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2,0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14%)，總代價淨額約為1,791,000澳元(相當於約8,83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0.90澳元(相當於約4.42港元)。

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前，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當日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日期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12,5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85%)，總代價淨額約為14,221,000澳元(相當於約68,796,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14澳元(相當於約5.5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及合計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全部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BELLEVUE GOLD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附屬公司根據股份配售接納獲配發5,882,353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40%)，涉及款額約為5,000,000澳元(相當於約24,64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0.85澳元(相當於約4.19港元)。

根據股份配售的條款，5,882,353股Bellevue Gold股份的結算日預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而該等股份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配發予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附屬公司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2,0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14%)，總代價淨額約為1,791,000澳元(相當於約8,83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0.90澳元(相當於約4.42港元)。

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前，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當日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日期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12,5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相當於該等配售後Bellevue Gold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0.85%)，總代價淨額約為14,221,000澳元(相當於約68,796,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1.14澳元(相當於約5.50港元)。

該等收購事項後，本集團持有Bellevue Gold的22,132,353股股份，佔Bellevue Gold於該等配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51%。

Bellevue Gold為股份配售之發行人，屬一名獨立第三方。由於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於公開市場進行，本集團無法確認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的對手方之身份。然而，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認為該等收購事項的對手方及其／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代價

該等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為21,012,000澳元(相當於約102,274,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須由／已由(視情況而定)本公司之內部資源以現金悉數撥付。

該等收購事項之代價乃參考股份配售中Bellevue Gold的每股發售價0.85澳元以及進行相關收購時Bellevue Gold股份於澳交所的當前成交價而釐定。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為一間具規模的投資基金及商品貿易公司，並於天然資源公司擁有策略性權益，其主要業務包括主要專注於金屬、採礦及能源的主要策略投資、資源投資和商品貿易業務，以及金融資產投資。

有關BELLEVUE GOLD之資料

Bellevue Gold是一間在澳洲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澳交所買賣。Bellevue Gold及其附屬公司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在澳洲Bellevue Gold項目進行礦物勘探及評估以及黃金開採及選煉。

根據Bellevue Gold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Bellevue Gold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除稅前及除稅後綜合淨溢利／（虧損）以及Bellevue Gold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澳元	百萬港元	百萬澳元	百萬港元
除稅前綜合淨溢利／（虧損）	72	372	(25)	(130)
除稅後綜合淨溢利／（虧損）	75	388	(25)	(130)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澳元	百萬港元	百萬澳元	百萬港元
綜合資產淨值	560	2,897	428	2,2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ellevue Gold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719,670,000澳元（相當於約3,472,192,000港元）。

附註： 澳元兌港元乃分別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匯率1澳元兌4.8247港元、1澳元兌5.17284港元及1澳元兌5.19234港元計算。

進行該等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專注於天然資源領域的戰略投資，強調採礦機會。Bellevue Gold是一家著名的黃金生產商，在西澳經營高品位的Bellevue Gold Mine（「BGM」），該金礦的黃金儲量為1.5百萬盎司，品位為每噸5.0克。儘管BGM擁有出色的資產品質，但在金價強勁的情況下，其產能提升速度較預期緩慢，加上繁重的對沖賬務，導致流動資金緊絀。最近，Bellevue Gold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生產指導目標從150,000盎司至165,000盎司下調至129,000盎司至134,000盎司，並將所有持續性成本指導目標從每盎司1,900澳元至2,100澳元上調至每盎司2,425澳元至2,525澳元。長遠而言，Bellevue Gold的目標是在截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達到每年190,000盎司黃金的產量。儘管存在短期經營挑戰，但Bellevue Gold已採取果斷措施審查和優化採礦計劃，並正將近期的遠期黃金銷售合約平倉。為了支持該等措施，Bellevue Gold進行了1.565億澳元的配售，為近期對沖合約的結算、執行經修訂的礦山計劃及加強其資產負債表提供資金。由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及經濟不明朗持續推動避險資產需求，導致黃金價格屢創新高，本公司對Bellevue Gold的優質資產充滿信心，亦對黃金前景保持樂觀。種種市場動力鞏固了Bellevue Gold把握有利市場趨勢和提高盈利能力的地位。董事相信該等收購事項為產生回報的絕佳機會，並與本公司創造價值的策略重點一致。

由於該收購事項的代價相等於股份配售項下發售價每股Bellevue Gold股份0.85澳元，而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則按市場價格進行交易，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收購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及合計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全部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收購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根據股份配售以約5,000,000澳元(相當於約24,648,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的款項接納獲配發Bellevue Gold 5,882,353股股份；
「該等收購事項」	指	該收購事項、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
「澳元」	指	澳元，澳洲法定貨幣；
「澳交所」	指	澳洲證券交易所；
「Bellevue Gold」	指	Bellevue Gold Limited，一間於澳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GL)；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4及認股權證代號：247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麥格理配售」	指	Bellevue Gold向麥格理發行8,500,000股新股份，作為對沖及信貸重組費用，詳情披露於Bellevue Gold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四日的公告；
「場內交易收購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2,0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總代價約為1,791,000澳元（相當於約8,83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該等配售」	指	股份配售及麥格理配售；
「過往收購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該收購事項及場內交易收購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交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收購12,500,000股Bellevue Gold股份，總代價約為14,221,000澳元（相當於約68,796,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股份配售」	指	Bellevue Gold進行有關184,064,266股Bellevue Gold新股份的機構配售；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亞太資源商品貿易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說明外，澳元金額已分別按該收購事項、場內交易收購事項及過往收購事項相關日期的匯率4.92961港元、4.92961港元及4.83778港元兌1澳元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澳元或港元金額可按照或可能曾經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相關日期進行兌換。

代表董事會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林蓮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王宏前先生及周國榮先生

* 僅供識別